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代號：00142)

持續關連交易

- (1)重續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交易以及
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 (2)重續INDOFOOD集團之分銷業務交易以及
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 (3)重續INDOFOOD集團之麵粉業務交易以及
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 (4)重續INDOFOOD集團之麵食業務交易、
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以及
有關INDOFOOD集團先前公佈之麵食業務交易
於2025年之經修訂全年上限**
- (5)重續INDOFOOD集團之保險協議交易以及
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 (6)重續INDOFOOD集團之乳製品業務交易以及
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7)重續INDOFOOD集團之包裝業務交易以及
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8)重續與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相關之關連附屬公司之
循環貸款融資以及
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9)重續INDOFOOD集團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
主要股東進行之分銷業務交易以及
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引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及2023年8月25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4日之通函，內容有關Indofood集團與上市發行人層面的關連人士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Indofood集團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進行之分銷業務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告之目的

本公告載有以下詳情：

- (a) 就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分銷業務、麵粉業務、麵食業務、保險協議、乳製品業務、包裝業務以及就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提供循環貸款融資予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重續若干現有Indofood集團成員之間及與上市發行人層面的關連人士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其將於緊隨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後於2026年1月1日生效）以及其各自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全年上限；
- (b) 有關Indofood集團先前公佈之麵食業務交易於2025年之經修訂全年上限；及
- (c) 就Indofood集團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進行之分銷業務交易重續現有之持續關連交易（其將於緊隨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後於2026年1月1日生效）以及其各自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全年上限。

進行該等交易的原因及利益

Indofood集團及本公司相信，本公告所述之持續關連交易乃在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有利於Indofood集團及本公司持續拓展Indofood集團之業務經營、收入及營運溢利、提高分銷網絡之生產能力，以及提升Indofood集團之環球品牌知名度。

將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SIMP重續的循環貸款協議項下之貸款融資為SIMP提供予借款人之一項短期暫時性資金，以為借款人之即時及緊急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融資，以及協助其經營業務運作暢順。借款人各自均為SIMP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及由SIMP控制。因此，SIMP須對借款人之表現負責，在其中亦存有利益關係。若借款人之日常營運因資金短缺而出現任何干擾，將會對SIMP構成直接影響。循環貸款協議（經重續）之條款（包括貸款之本金額以及就貸款收取利息之利率）乃經由SIMP與借款人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當中考慮到借款人之日常營運所需之即時及緊急營運資金以及SIMP在市場上之債務成本。Indofood集團及本公司相信，根據循環貸款協議（經重續）所提供之貸款融資將為借款人提供靈活性，可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以應付其在有需要的情況下之即時及緊急營運資金需要。

上市規則之涵義

以下於本公告內所述之持續關連交易及全年上限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a) 重續有關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總額；及
- (b) 重續有關Indofood集團之分銷業務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總額。

以下於本公告內所述之持續關連交易及全年上限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無須符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a) 修訂有關Indofood集團先前公佈之麵食業務交易於2025年之全年上限；
- (b) 重續有關Indofood集團之麵粉業務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總額；
- (c) 重續有關Indofood集團之麵食業務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總額；
- (d) 重續有關Indofood集團之保險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總額；
- (e) 重續有關Indofood集團之乳製品業務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總額；
- (f) 重續有關Indofood集團之包裝業務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總額；及
- (g) 重續循環貸款協議項下之貸款融資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

有關Indofood集團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即SBTC及TJTI）進行之分銷業務的建議重續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就本公司而言），而SBTC及TJTI各自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董事會已批准有關Indofood集團與上述主要股東進行之分銷業務的建議重續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確認，建議重續之條款以及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屬公平合理，而建議重續之條款以及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就本公司而言），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建議重續以及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可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之規定（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適用於關連交易的公告及年度申報之規定）。

一般事項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就上述須符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之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以及其各自之全年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已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會於2025年11月7日或之前向本公司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上述須符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各自之全年上限之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該等交易的條款及其各自之全年上限以及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應如何表決之推薦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該等交易的條款及其各自之全年上限以及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應如何表決之意見；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引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及2023年8月25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4日之通函，內容有關Indofood集團與上市發行人層面的關連人士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Indofood集團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進行之分銷業務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告之目的

本公告載有以下詳情：

- (a) 就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分銷業務、麵粉業務、麵食業務、保險協議、乳製品業務、包裝業務以及就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提供循環貸款融資予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重續若干現有Indofood集團成員之間及與上市發行人層面的關連人士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其將於緊隨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後於2026年1月1日生效)以及其各自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全年上限；
- (b) 有關Indofood集團麵食業務之先前公佈交易於2025年之經修訂全年上限；及
- (c) 就Indofood集團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進行之分銷業務交易重續現有之持續關連交易(其將於緊隨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後於2026年1月1日生效)以及其各自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全年上限。

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1) 重續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交易以及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有關現有2023年至2025年種植園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在符合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須遵守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或取得無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定之任何豁免的規限下,於首個年期或後續重續年期屆滿後,各框架協議將會自動重續,每次為期三年(或上市規則所允許之有關其他期限),除非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根據有關框架協議之條款以向另一方或其他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的方式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待取得有關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的獨立股東批准後,有關下文所載之框架協議將會按與現有協議相同之條款自動重續,由2026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至2028年12月31日屆滿。

有關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之經重續框架協議下的安排、其各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歷史交易金額、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剩餘全年上限以及根據經重續框架協議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建議全年上限載於下文A表。

A表－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歷史交易金額、現有全年上限及建議全年上限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STP	STP向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抽運服務以向船艙裝卸棕櫚原油及其他衍生產品。	0.6	0.5	0.5	1.3	0.8	1.1	1.4	1.7
(2)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CSNJ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與CSNJ相互租用基建設施。	0.0	0.0	0.0	0.1	0.1	0.1	0.1	0.1
(3)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RMK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向RMK租用重型設備及購買建築材料以及租用辦公室空間、貨車及拖船；使用RMK所提供的運輸服務；及向RMK購買道路加固服務。	0.6	0.7	0.5	2.7	2.2	2.9	3.5	4.0
(4)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IGER集團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GER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營運服務；出售幼苗、肥料產品，以及出租辦公室空間。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亦向IGER及／或其附屬公司購買鮮果實串、棕櫚油及其衍生產品，反之亦然。	48.4	57.1	33.1	119.0	85.9	152.9	171.4	189.7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5)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6.4	9.5	6.3	11.6	5.3	11.0	13.9	17.6
(6)	SIMP	Shanghai Resources	SIMP向Shanghai Resources銷售棕櫚油及其衍生產品。	75.9	95.1	4.8	163.4	158.6	12.0	13.5	15.0
(7)	SIMP	NIC	SIMP向NIC銷售棕櫚油及衍生產品。	1.9	2.9	1.9	4.1	2.2	4.9	5.4	5.9
(8)	Indofood	LPI	Indofood向LPI授出涉及蔗糖商標「Indosugar」的獨家許可權。	0.5	0.5	0.4	0.9	0.5	1.0	1.1	1.3
(9)	IAK	LPI	IAK向LPI銷售包裝物料。	0.4	0.4	0.4	0.9	0.5	0.7	0.8	1.0
(10)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煮食油及植物牛油。	44.2	75.4	69.0	320.9	251.9	156.0	175.7	198.7
(11)	SIMP及／或其附屬公司	IDP	SIMP及其附屬公司向IDP銷售煮食油及植物牛油。	-	0.0	0.0	0.6	0.6	0.1	0.1	0.1
實際交易金額／全年上限總額：				178.9	242.1	116.9	625.5	508.6	342.7	386.9	435.1

附註：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美元。

截至2025年8月31日止，有關各項2023年至2025年種植園業務交易，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交易金額均低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各自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原因如下：

- (i) 林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
- (ii) 除下文(iii)內所述者外，各交易方均為林先生的聯繫人；及
- (iii)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條，由於IGER集團成員公司（包括LPI）各自均為Indofood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因此亦為本公司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而林先生及由其所控制的公司控制該等公司各自之10%或以上的表決權，因此，該等公司各自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將會在Indofood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經公平原則磋商而訂立，有關條款對有關各方均屬公平合理。有關各交易之框架協議將規定，就上文A表內所述有關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各自應收取之定價／費用將不時根據有關各方之雙方書面協議釐定，並適當考慮當前市場狀況。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之作價將根據由有關各方協定之信貸條款以現金支付。定價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進行該等交易的定價政策、原因及利益」一節。

A表內所指明的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之建議全年上限為估計交易價值，其乃基於有關各方於有關期間內之預測活動量而釐定，當中考慮到有關交易之歷史價值及持續將原始土地發展為種植區之價值。預測活動量乃基於各種植園公司有關其各自之種植活動及營運之需求的估計。Indofood集團將會繼續專注於(i)在北蘇門答臘及Riau重新種植較成熟的棕櫚樹；(ii)透過積極的農作物管理以提升鮮果實串的產量，以及執行創新及機械化措施，從而提高種植園的生產力；及(iii)就其下游業務而言，維持Bimoli具競爭力之定價策略，及透過電子商貿平台增加直銷網絡，以及提煉廠產能擴展，以把握當地的需求增長及新機遇。

(2) 重續INDOFOOD集團之分銷業務交易以及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有關現有2023年至2025年分銷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在符合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須遵守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或取得無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定之任何豁免的規限下,於首個年期或後續重續年期屆滿後,各框架協議將會自動重續,每次為期三年(或上市規則所允許之有關其他期限),除非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根據有關框架協議之條款以向另一方或其他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的方式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待取得有關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的獨立股東批准後,有關下文B表內所載第(1)項至第(7)項及第(9)項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會按與現有協議相同之條款自動重續,由2026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至2028年12月31日屆滿。

下文B表內所載第(8)項交易將不會重續,原因為有關各方預測彼等之間於2026年至2028年將不會就有關交易進行任何活動。

有關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之經重續框架協議下的安排、其各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歷史交易金額(如適用)、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剩餘全年上限以及根據經重續框架協議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建議全年上限(如適用)載於下文B表。

B表－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歷史交易金額、現有全年上限及建議全年上限（如適用）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 集團實體 名稱	關連人士 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	IAP	Indomaret 及／或其附 屬公司	IAP向Indomaret及／或其 附屬公司銷售麵食、調味 料、醬料、零食、奶類、 幼兒食品、特別食品、麵 粉、煮食油、植物牛油和 其他第三方產品；分銷多 項消費品。	327.3	360.1	255.6	838.0	582.4	599.4	700.9	820.3
(2)	IAP	FFI	IAP向FFI出售辣椒醬及蕃 茄醬、調味料及乳製品。	1.4	1.1	0.6	4.3	3.7	1.4	1.5	1.6
(3)	PDU	Indomaret 及／或其附 屬公司	PDU向Indomaret及／或其 附屬公司銷售麵食、調味 料、醬料、零食、奶類、 幼兒食品、特別食品、麵 粉、煮食油、植物牛油和 其他第三方產品；分銷多 項消費品。	17.3	17.7	12.0	28.9	16.9	27.1	31.9	37.5
(4)	Indofood 及／或其附 屬公司	Indomobil 及／或其附 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 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 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 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5.8	7.3	4.7	9.1	4.4	17.1	21.3	26.4
(5)	Indofood 及／或其附 屬公司	SDM 及／或其附 屬公司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 司使用SDM及／或其附屬 公司提供的人力資源外判 服務。	17.1	17.6	11.5	65.2	53.7	25.0	27.3	29.8
(6)	IAP	Indomaret 及／或其附 屬公司	Indomaret向IAP租用貨倉 ／建築空間。	0.6	0.6	0.4	1.1	0.7	0.8	0.9	0.9
(7)	IAP	Indolife	IAP之退休金計劃資產由 Indolife管理。	0.2	0.1	0.1	0.3	0.2	0.2	0.2	0.3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 集團實體 名稱	關連人士 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8)	IAP	LPI	IAP向LPI購買蔗糖。	0.2	0.0	-	13.5	13.5	-	-	-
(9)	IAP	IDP	IAP向IDP銷售麵食、調味料、醬料、零食、奶類、幼兒食品、特別食品、麵粉、煮食油、植物牛油和其他第三方產品。	0.7	1.4	0.7	4.4	3.7	1.7	1.8	2.0
實際交易金額／全年上限總額：				370.6	405.9	285.6	964.8	679.2	672.7	785.8	918.8

附註：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美元。

截至2025年8月31日止，有關各項2023年至2025年分銷業務交易，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交易金額均低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適用現有全年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上文B表內所述的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各自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原因如下：

- (i) 林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及
- (ii) 各交易方均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將會在Indofood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經公平原則磋商而訂立，有關條款對有關各方均屬公平合理。經重續框架協議將規定，就上文B表內所述有關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各自應收取之定價／費用將不時根據有關各方之雙方書面協議釐定，並適當考慮當前市場狀況。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之作價將根據由有關各方協定之信貸條款以現金支付。定價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進行該等交易的定價政策、原因及利益」一節。

B表內所指明的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之建議全年上限為估計交易價值，其乃基於有關各方於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之預測活動量而釐定，當中考慮到有關交易之歷史價值。

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無須符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3) 重續INDOFOOD集團之麵粉業務交易以及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有關現有2023年至2025年麵粉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在符合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須遵守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或取得無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定之任何豁免的規限下,於首個年期或後續重續年期屆滿後,各框架協議將會自動重續,每次為期三年(或上市規則所允許之有關其他期限),除非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根據有關框架協議之條款以向另一方或其他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的方式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有關現有2023年至2025年麵粉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會按與現有協議相同之條款自動重續,由2026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至2028年12月31日屆滿。

有關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之經重續框架協議下的安排、其各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歷史交易金額(如適用)、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剩餘全年上限以及根據經重續框架協議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建議全年上限載於下文C表。

C表－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歷史交易金額、現有全年上限及建議全年上限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	Bogasari	NIC	Bogasari向NIC銷售麵粉。	16.5	14.2	6.4	61.1	54.7	16.2	19.0	22.4
(2)	Bogasari	FFI	Bogasari向FFI銷售麵粉及意大利麵食。	0.7	0.6	0.4	1.5	1.1	1.1	1.3	1.5
(3)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KU	IKU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	0.1	0.1	0.0	0.5	0.5	0.1	0.1	0.1
(4)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9.9	7.4	5.3	43.0	37.7	34.2	41.7	49.9
(5)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SDM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使用SDM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人力資源外判服務。	8.6	8.8	6.7	12.4	5.7	11.8	12.8	14.1
(6)	Bogasari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	Bogasari向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麵粉產品。	20.0	19.8	15.9	46.8	30.9	39.0	47.7	56.0
(7)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terflour及／或其附屬公司	Interflour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製造服務。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terflour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麵粉產品。	0.7	1.2	0.4	3.6	3.2	1.8	2.1	2.5
(8)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DP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DP銷售麵粉產品。	0.6	0.4	0.2	6.2	6.0	1.2	1.8	2.3
(9)	Bogasari	PT Tarumatex	Bogasari向PT Tarumatex租用貨倉。	0.1	0.1	0.1	0.1	–	0.1	0.1	0.1
實際交易金額／全年上限總額：				57.2	52.6	35.4	175.2	139.8	105.5	126.6	148.9

附註：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美元。

截至2025年8月31日止，有關各項2023年至2025年麵粉業務交易，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交易金額均低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適用現有全年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各自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原因如下：

- (i) 林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及
- (ii) 各交易方均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將會在Indofood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經公平原則磋商而訂立，有關條款對有關各方均屬公平合理。有關各交易之框架協議將規定，就上文C表內所述有關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各自應收取之定價／費用將反映一般商務條款，並將按公平原則磋商及基於一般市場狀況而釐定。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之作價乃根據由有關各方協定之信貸條款以現金支付。定價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進行該等交易的定價政策、原因及利益」一節。

C表內所指明的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之建議全年上限為估計交易價值，其乃基於有關各方於有關期間內之預測活動量而釐定，當中考慮到有關交易之歷史價值及麵粉市場的預期擴充。

(4) 重續INDOFOOD集團之麵食業務交易、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以及有關INDOFOOD集團先前公佈之麵食業務交易於2025年之經修訂全年上限

有關下文D表內所載現有2023年至2025年麵食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在符合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須遵守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或取得無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定之任何豁免的規限下,於首個年期或後續重續年期屆滿後,各框架協議將會自動重續,每次為期三年(或上市規則所允許之有關其他期限),除非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根據有關框架協議之條款以向另一方或其他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的方式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有關現有2023年至2025年麵粉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會按與現有協議相同之條款自動重續,由2026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至2028年12月31日屆滿。

有關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之經重續框架協議下的安排、其各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歷史交易金額、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剩餘全年上限以及根據有關框架協議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建議全年上限載於下文D表。

D表－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歷史交易金額、現有全年上限、有關先前公佈交易於2025年之經修訂全年上限，以及建議全年上限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	ICBP	Golden Coast Group Limited	ICBP向Golden Coast Group Limited： (1) 授予有關在若干中東及非洲國家使用「Indomie」商標的非獨家許可權； (2) 在若干中東及非洲國家提供與即食麵生產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及 (3) 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產品之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7.1	3.8	6.8	46.1	39.3	39.7	47.6	57.2
(2)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以及提供汽車服務。	1.9	1.9	1.4	2.8	1.4	3.8	3.9	4.1
(3)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Shanghai Resources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向Shanghai Resources銷售麵食產品。	9.8	13.9	11.0	24.4 ⁽²⁾	13.4	35.8	52.6	75.1
實際交易金額／全年上限總額：				18.8	19.6	19.2	73.3	54.1	79.3	104.1	136.4

附註：

(1) 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美元。

(2) 第(3)項交易於2025年之全年上限已由15.2百萬美元增加9.2百萬美元至24.4百萬美元。

截至2025年8月31日止，有關上文D表內所載各項2023年至2025年麵食業務交易，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交易金額（有關第(1)項及第(2)項交易）均低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適用現有全年上限。

有關第(3)項交易，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內所述，有關先前公佈之2023年至2025年麵食業務交易之現有2025年全年上限為估計交易價值，其乃基於有關各方於有關期間內之預測活動量而釐定，當中考慮到有關交易之歷史價值及配合麵食業務（包括中國、中東及非洲麵食市場）擴充之需要。Indofood集團一直在監察第(3)項交易之交易金額以及有關需求及營運狀況之內部估計。根據迄今為止之活動水平，預期有關第(3)項交易於2025年之交易金額將會高於2025年之現有全年上限。因此，就2025年而言，上文D表內所示第(3)項交易之全年上限已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內所指明之15.2百萬美元增加至24.4百萬美元，以更緊密地反映目前預測該交易有關各方之活動量。因此，有關Indofood集團麵食業務之交易於2025年之全年上限總額由64.1百萬美元增加至73.3百萬美元。有關2023年至2025年麵食業務交易之2025年經修訂全年上限總額之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為0.1%或以上，但概無任何適用百分比率為5%或以上。因此，有關上文D表內所載第(3)項Indofood集團2023年至2025年麵食業務交易之持續關連交易於2025年之經修訂全年上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無須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上文D表內所述的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各自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原因如下：

- (i) 林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及
- (ii) 各交易方均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將會在Indofood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經公平原則磋商而訂立，有關條款對有關各方均屬公平合理。有關各有關交易之框架協議將規定，有關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各自應收取之定價／費用將反映一般商務條款，並將按公平原則磋商及基於一般市場狀況而釐定。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之作價將根據由有關各方協定之信貸條款以現金支付。定價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進行該等交易的定價政策、原因及利益」一節。

D表內所指明的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之建議全年上限為估計交易價值，其乃基於有關各方於有關期間內之預測活動量而釐定，當中考慮到有關交易之歷史價值及配合麵食業務（包括中國、中東及非洲麵食市場）擴充之需要。

(5) 重續INDOFOOD集團之保險協議交易以及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有關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內所述之現有2023年至2025年保險協議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在符合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須遵守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或取得無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定之任何豁免的規限下,於首個年期或後續重續年期屆滿後,各框架協議將會自動重續,每次為期三年(或上市規則所允許之有關其他期限),除非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根據有關框架協議之條款以向另一方或其他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的方式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有關現有2023年至2025年保險協議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會按與現有協議相同之條款自動重續,由2026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至2028年12月31日屆滿。

有關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之經重續框架協議下的安排、其各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歷史交易金額、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剩餘全年上限以及根據經重續框架協議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建議全年上限載於下文E表。

E表－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歷史交易金額、現有全年上限及建議全年上限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ACA	ACA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汽車、物業及其他資產保險服務。	6.6	5.9	4.8	13.4	8.6	13.8	15.2	16.7
(2)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CAR	CAR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人身意外及醫療保險服務。	3.8	3.5	3.1	5.8	2.7	8.3	9.1	10.0
(3)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BU	IBU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保險服務。	0.3	0.3	0.3	3.1	2.8	1.3	1.4	1.6
實際交易金額／全年上限總額：				10.7	9.7	8.2	22.3	14.1	23.4	25.7	28.3

附註：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美元。

截至2025年8月31日止，有關各項2023年至2025年保險協議交易，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交易金額均低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適用現有全年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上文E表內所述的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各自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原因如下：

- (i) 林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及
- (ii) 各交易方均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將會在Indofood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經公平原則磋商而訂立，有關條款對有關各方均屬公平合理。框架協議將規定，就上文E表內所述有關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各自應收取之定價／費用將不時根據有關各方之書面相互協議釐定，並適當考慮當前市場狀況。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之作價將根據由有關各方協定之信貸條款以現金支付。定價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進行該等交易的定價政策、原因及利益」一節。

E表內所指明的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之建議全年上限乃基於Indofood集團就有關期間的預測投保要求（經考慮Indofood集團管理層所預測Indofood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務活動量）而釐定。

(6) 重續INDOFOOD集團之乳製品業務交易以及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有關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及2023年8月25日之公告內所述之現有2023年至2025年乳製品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在符合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須遵守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或取得無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定之任何豁免的規限下，於首個年期或後續重續年期屆滿後，各框架協議將會自動重續，每次為期三年（或上市規則所允許之有關其他期限），除非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根據有關框架協議之條款以向另一方或其他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的方式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有關下文所載現有2023年至2025年乳製品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會按與現有協議相同之條款自動重續，由2026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至2028年12月31日屆滿。

有關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之經重續框架協議下的安排、其各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歷史交易金額（如適用）、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剩餘全年上限以及根據經重續框架協議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建議全年上限載於下文F表。

F表－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歷史交易金額、現有全年上限及建議全年上限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及出租汽車、提供汽車服務及銷售零件。	2.3	2.4	0.9	4.6	3.7	3.4	3.8	4.3
(2)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SDM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使用SDM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人力資源外判服務。	1.0	0.8	0.6	2.0	1.4	1.3	1.4	1.6
(3)	Indolakto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lakto向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製成品。	3.4	2.2	1.5	8.6	7.1	3.3	3.7	4.2
(4)	Indolakto	NIC	Indolakto向NIC銷售製成品。	0.4	0.4	0.1	1.3	1.2	0.3	0.4	0.5
(5)	Indolakto	IKU	IKU向Indolakto提供顧問服務。	–	–	–	0.1	0.1	0.1	0.1	0.1
實際交易金額／全年上限總額：				7.1	5.8	3.1	16.6	13.5	8.4	9.4	10.7

附註：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美元。

截至2025年8月31日止，有關各項2023年至2025年乳製品業務交易，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交易金額均低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適用現有全年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上文F表內所述的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各自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原因如下：

- (i) 林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及
- (ii) 各交易方均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將會在Indofood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經公平原則磋商而訂立，有關條款對有關各方均屬公平合理。有關各有關交易之框架協議將規定，就上文F表內所述有關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各自應收取之定價／費用將不時根據有關各方之書面相互協議釐定，並適當考慮當前市場狀況。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之作價乃根據由有關各方協定之信貸條款以現金支付。定價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進行該等交易的定價政策、原因及利益」一節。

F表內所指明的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之建議全年上限為估計交易價值，其乃基於有關各方於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之預測活動量而釐定，當中考慮到有關交易之歷史價值。

(7) 重續INDOFOOD集團之包裝業務交易以及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有關現有2023年至2025年包裝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在符合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須遵守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或取得無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定之任何豁免的規限下,於首個年期或後續重續年期屆滿後,各框架協議將會自動重續,每次為期三年(或上市規則所允許之有關其他期限),除非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根據有關框架協議之條款以向另一方或其他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的方式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有關下文所載現有2023年至2025年包裝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會按與現有協議相同之條款自動重續,由2026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至2028年12月31日屆滿。

有關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之經重續框架協議下的安排、其各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歷史交易金額(如適用)、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剩餘全年上限以及根據經重續框架協議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建議全年上限載於下文G表。

G表－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歷史交易金額、現有全年上限及建議全年上限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或其附屬公司向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出租汽車、銷售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1.1	1.1	0.6	2.0	1.4	2.7	3.0	3.2
(2)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	SDM及／或其附屬公司	Indofood及／或其附屬公司使用SDM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人力資源外判服務。	1.1	1.0	0.5	2.5	2.0	1.3	1.4	1.6
(3)	ICBP－包裝	NIC	ICBP－包裝向NIC銷售包裝材料。	0.0	0.0	–	1.7	1.7	0.2	0.2	0.3
(4)	ICBP－包裝	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	ICBP－包裝向Indomaret及／或其附屬公司銷售包裝材料。	–	–	–	1.1	1.1	0.2	0.2	0.3
(5)	ICBP－包裝	LPI	ICBP－包裝向LPI銷售包裝材料。	–	0.0	0.0	0.7	0.7	0.3	0.4	0.4
實際交易金額／全年上限總額：				2.2	2.1	1.1	8.0	6.9	4.7	5.2	5.8

附註：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美元。

截至2025年8月31日止，有關各項2023年至2025年包裝業務交易，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交易金額均低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適用現有全年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上文G表內所述的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各自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原因如下：

- (i) 林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
- (ii) 除下文(iii)內所述者外，各交易方均為林先生的聯繫人；及
- (iii)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條，由於LPI為Indofood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因此亦為本公司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而林先生及由其所控制的公司控制該公司之10%或以上的表決權，因此，LPI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將會在Indofood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經公平原則磋商而訂立，有關條款對有關各方均屬公平合理。框架協議將規定，就上文G表內所述有關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各自應收取之定價／費用將不時根據有關各方之書面相互協議釐定，並適當考慮當前市場狀況。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之作價將根據由有關各方協定之信貸條款以現金支付。定價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進行該等交易的定價政策、原因及利益」一節。

G表內所指明的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之建議全年上限為估計交易價值，其乃基於有關各方於有關期間內之預測活動量而釐定，當中考慮到有關交易之歷史價值以及配合擴充包裝市場之需要。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內所述有關由SIMP提供循環貸款融資予本公司有關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的關連附屬公司，循環貸款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在符合循環貸款協議任何一方須遵守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或取得無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定之任何豁免的規限下，於首個年期或後續重續年期屆滿後，循環貸款協議將會自動重續，每次為期三年（或上市規則所允許之有關其他期限），除非根據循環貸款協議之條款，貸款人以向借款人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或全體借款人以向貸款人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的方式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根據經重續循環貸款協議，SIMP將同意提供最多為40百萬美元之循環貸款融資予借款人(其為本公司有關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的關連附屬公司)。

有關各方： SIMP (作為貸款人)

本金額： 最多為40百萬美元，借款人可共同或個別借取。根據循環貸款協議之條款，於年期內，任何已償還融資金額將會重新納入為可供任何借款人提取之融資金額。

年期：由2026年1月1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在符合循環貸款協議任何一方須遵守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或取得無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定之任何豁免的規限下，於首個年期或後續重續年期屆滿後，循環貸款協議將會自動重續，每次為期三年(或上市規則所允許之有關其他期限)，除非根據循環貸款協議之條款，貸款人以向借款人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或全體借款人以向貸款人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的方式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利率：循環貸款協議下之貸款計算利息之利率將不低於SIMP之平均債務成本或SIMP為循環貸款提供資金而借入特定債務所招致之利率，而SIMP須於提供有關貸款前通知有關借款人。利息須按月支付，直至有關貸款全數償還為止。

還款：有關借款人須於有關貸款提取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全數償還貸款本金額及其任何累計應付但未支付之利息，惟循環貸款協議下任何尚未償還本金額及任何累計應付但未支付之利息須於循環貸款協議年期屆滿時全數償還。

有關循環貸款協議(經重續)下的安排、其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歷史交易金額、其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其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剩餘全年上限以及根據循環貸款協議(經重續)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建議全年上限載於下文H表。

H表－循環貸款協議(經重續)－歷史交易金額、現有全年上限及建議全年上限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	SIMP	IGER及／或其附屬公司	SIMP向IGER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循環貸款融資。	39.9	34.7	34.7	40.0	5.3	40.0	40.0	40.0
實際交易金額／全年上限：				39.9	34.7	34.7	40.0	5.3	40.0	40.0	40.0

附註：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美元。

截至2025年8月31日止，有關循環貸款協議，於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交易金額低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適用現有全年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重續循環貸款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原因如下：

- (i) 林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及
- (ii)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條，由於借款人各自均為Indofood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因此亦為本公司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而林先生及由其所控制的公司控制該等公司各自之10%或以上的表決權，因此，該等公司各自均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

有關循環貸款協議(經重續)之貸款融資於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之全年上限為40百萬美元，其乃經參考循環貸款協議(經重續)內所述之貸款融資的最高總額而釐定。

(9) 重續INDOFOOD集團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進行之分銷業務交易以及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新全年上限

有關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內所述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若干主要股東進行之現有2023年至2025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之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在符合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須遵守之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或取得無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定之任何豁免的規限下，於首個年期或後續重續年期屆滿後，各框架協議將會自動重續，每次為期三年（或上市規則所允許之有關其他期限），除非有關框架協議任何一方根據有關框架協議之條款以向另一方或其他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通知的方式提前終止，則作別論。

有關現有2023年至2025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之協議將會按與現有協議相同之條款自動重續，由2026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至2028年12月31日屆滿。

有關2026年至2028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之經重續框架協議下的安排、其各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間之歷史交易金額、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其各自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剩餘全年上限以及根據經重續框架協議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建議全年上限載於下文I表。

I表－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進行之2026年至2028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歷史交易金額、現有全年上限及建議全年上限

交易編號	協議／安排有關各方		協議／安排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 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於2025年 8月31日 之剩餘全年 上限 （百萬美元）	建議全年上限（百萬美元）		
	Indofood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		截至 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5年 1月1日至 2025年 8月31日 期間			截至 2026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 202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	ICBP	SBTC	ICBP向SBTC（作為分銷商）銷售麵食產品。	276.5	299.9	181.6	418.1	236.5	466.3	516.3	563.8
(2)	ICBP	TJTI	ICBP向TJTI（作為分銷商）銷售麵食產品。	34.6	39.9	21.0	70.1	49.1	65.0	72.5	81.3
實際交易金額／全年上限總額：				311.1	339.8	202.6	488.2	285.6	531.3	588.8	645.1

附註：已約整至最接近的百萬美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上文I表內所述與上述主要股東（SBTC及TJTI）進行之2026年至2028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原因如下：

- (i) Indofood集團及其各成員公司均為本公司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及
- (ii) SBTC及TJTI各自均為Indofood集團一家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

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上述主要股東進行之2026年至2028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包括SBTC及TJTI（作為買方／分銷商）從Indofood集團採購之麵食產品的分銷交易。

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上述主要股東進行之2026年至2028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將會在Indofood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經公平原則磋商而訂立，有關條款對有關各方均屬公平合理。該等協議規定，就上文I表內所述有關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上述主要股東進行之2026年至2028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各自應收取之定價／費用將反映一般商務條款，並將按公平原則磋商及基於一般市場狀況而釐定。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上述主要股東進行之2026年至2028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之作價乃根據由有關各方協定之信貸條款以現金支付。定價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進行該等交易的定價政策、原因及利益」一節。

I表內所指明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上述主要股東進行之2026年至2028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之建議全年上限為估計交易價值，其乃基於有關各方於有關期間內之預測活動量而釐定。

進行該等交易的定價政策、原因及利益

上文A表至G表及I表內所述之持續關連交易之作價乃根據有關各方就每次購買訂單所協定之信貸條款以現金支付。Indofood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磋商以就該等交易協定及釐定價格時，會考慮以下程序及／或政策，並參考一般商務條款由Indofood集團與關連人士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惟在任何情況下，有關條款對於Indofood集團而言，不遜於相同種類及質量之相關貨品及／或服務之市場內所通行者及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獨立第三方給予之條款。

(1) 有關涉及由Indofood集團銷售貨品或服務之該等交易：

(a) 有關在市場上有類似產品或服務之產品或服務：

- Indofood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部設有Indofood集團所銷售產品及Indofood集團所提供服務之市場價格數據庫；
- 有關數據庫追蹤Indofood集團與競爭對手的有關產品及服務之歷史售價及收費（各自涵蓋約一年時間）；
- 數據庫內的資料取自Indofood集團之內部來源（包括有關Indofood集團不同部門所進行交易的資料）及公開可取得資料；
- 在可能範圍內，會追蹤競爭對手與Indofood集團所銷售／提供之相同產品／服務的價格；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競爭對手所銷售／提供之產品／服務規格會有少許不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屬相同種類並在相同市場銷售／提供；
- 持續關連交易之建議售價會根據（其中包括）生產成本（原材料商品價格）及於比較最少兩項類似交易（根據上文所述之市場價格數據庫）後報價；就Indofood集團而言，持續關連交易之建議售價／服務費不會遜於用以比較交易者；及
- Indofood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部每月（按需要）檢視及更新有關數據庫；

- (b) 有關根據特定規格製造之產品以及提供具有特定範圍的營運服務，而倘若市場上並無類似產品或服務時，有關價格會參考Indofood集團之生產成本估計並加上某一利潤率，有關利潤率不會低於持續關連交易中Indofood一方估計類似產品或服務之其他供應商享有之利潤率，而有關估計乃參考其他供應商就類似產品或服務所報之售價以及根據持續關連交易中Indofood一方與有關其他供應商之生產成本並無重大差異之基礎計算。Indofood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部維持一個於類似地區供應產品或服務之有關其他供應商所報售價的數據庫。數據庫內的資料取自公開可取得資料。Indofood集團之利潤率可每季檢討，並符合向關連人士提供有關產品或服務之歷史價格；及
 - (c) (如適用) 許可權或服務費用若根據關連人士之銷售淨額之某一百分比收取，有關百分比會與收取獨立第三方之百分比互相比較。有關條款會定期檢討，以確保其對於Indofood集團而言，不遜於提供予獨立第三方之條款。
- (2) 有關涉及由Indofood集團購買貨品或服務之該等交易，Indofood集團將進行以下投標程序，以確保關連人士所提供之價格及條款屬公平合理，並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類似：
- (a) 要求最少兩名合資格供應商就種類及質量相同之產品或服務提供報價，並作出比較；倘若供應商符合Indofood集團之企業採購部(就供應商之規模、聲譽、服務質素、能力(送貨、安全等)及往績紀錄)所定之準則，則有關供應商會分類為合資格供應商。Indofood集團之企業採購部(人員數目超過五十人)透過與有關供應商對話及會面，根據該等準則評估有關供應商。對合資格供應商之審視會每季進行。大部分合資格供應商均為獨立人士；
 - (b) 審閱及評估每份報價，以檢查其是否符合有關產品或服務各自之規格及範圍；及
 - (c) 與供應商磋商，以取得最佳之價格及服務。

有關由唯一製造商或唯一分銷商或唯一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而並無替代品及市場上並無類似產品或服務者，於釐定價格時會參考Indofood集團為估計供應商之生產成本及利潤率（須符合有關種類產品或服務慣常之利潤率）而進行之價格及成本分析。在進行價格及成本分析時，Indofood集團會：

- (a) 透過分銷渠道及公開可得資料從有關市場收集歷史價格數據以監察市場之歷史價格趨勢、Indofood集團至今之歷史購買價、預算價格及目前市場價格，以及彼等差異之原因；
 - (b) 根據Indofood之數據庫所載Indofood本身之生產成本資料以及對材料成本之估計，收集有關生產成本組成部分及供應商之增值鏈（尤其是主要材料）之詳細資料；
 - (c) 收集有關市場供應及需求情況的資料；及
 - (d) 將每個唯一製造商或唯一分銷商或唯一服務供應商給予彼等之其他客戶之報價以及Indofood集團至今之歷史購買價互相比較。
- (3) 有關涉及租賃房地產之該等交易，租金及條款乃參考第三方房地產代理公司所提供之獨立報價以及於相同時段在相同地區類似房地產之市場條款而釐定。另外，價格應根據由獨立估值師就有關物業所作出之估值報告釐定。

就所有持續關連交易而言，Indofood集團在決定與獨立第三方抑或關連人士進行交易時會考慮以下因素（其中包括）：關連人士相對獨立第三方所提出之價格、關連人士相對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產品或服務之質素，以及是否提供售後服務及其質素。為確保本集團不時符合上述定價政策以及進行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不遜於給予獨立人士的條款，本集團根據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監督持續關連交易。各持續關連交易中Indofood一方所屬之有關業務單位會進行季度檢查，以審閱及評估持續關連交易是否根據有關協議之條款進行，而Indofood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部則每月更新上文所述之市場價格數據庫，以考慮就個別交易所收取之價格是否公平合理及符合上述定價政策。此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4日之通函第47頁「內部監控程序」一節內所述，Indofood之持續關連交易團隊整理從各業務單位收集到的每月報告及編製每月核證報告，將其提交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作出評論。再者，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將會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對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及全年上限進行年度審核。

Indofood集團及本公司相信，本公告所述之持續關連交易乃在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有利於Indofood集團及本公司持續拓展Indofood集團之業務經營、收入及營運溢利、提高分銷網絡之生產能力，以及提升Indofood集團之環球品牌知名度。

將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SIMP重續的循環貸款協議項下之貸款融資為SIMP提供予借款人之一項短期暫時性資金，以為借款人之即時及緊急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融資，以及協助其經營業務運作暢順。借款人各自均為SIMP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及由SIMP控制。因此，SIMP須對借款人之表現負責，在其中亦存有利益關係。若借款人之日常營運因資金短缺而出現任何干擾，將會對SIMP構成直接影響。循環貸款協議（經重續）之條款（包括貸款之本金額以及就貸款收取利息之利率）乃經由SIMP與借款人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當中考慮到借款人之日常營運所需之即時及緊急營運資金以及SIMP在市場上之債務成本。Indofood集團及本公司相信，根據循環貸款協議（經重續）所提供之貸款融資將為借款人提供靈活性，可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以應付其在有需要的情況下之即時及緊急營運資金需要。

上市規則之涵義

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之交易

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年，當有關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各自於該年之全年上限合併計算時，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因此，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年，該等交易各自及其各自於有關年度之全年上限總額均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無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之交易

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年，當有關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各自於該年之全年上限合併計算時，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概無任何百分比率高於5%。因此，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年，該等交易各自及其各自於有關年度之全年上限總額均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無須符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經重續循環貸款協議項下之貸款融資的一個或多個百分比率高於0.1%，但概無任何百分比率高於5%。因此，經重續循環貸款協議項下之貸款融資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全年上限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無須符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Indofood集團與主要股東（即SBTC及TJTI）進行之分銷業務的建議重續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就本公司而言），而SBTC及TJTI各自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董事會已批准有關Indofood集團與上述主要股東進行之分銷業務的建議重續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確認，建議重續之條款以及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屬公平合理，而建議重續之條款以及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就本公司而言），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建議重續以及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各自之建議全年上限可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之規定（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適用於關連交易的公告及年度申報之規定）。

董事之意見

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給予其意見）認為，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之條款（包括彼等各自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全年上限）均屬公平合理，該等交易乃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在Indofood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本公告內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除外，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給予其意見）及各自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之全年上限均屬公平合理，該等交易乃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在Indofood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謹此確認，林先生在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及經重續循環貸款協議項下之貸款融資中佔有重大利益，其已在討論有關該等交易的有關董事會會議上放棄表決權。非執行董事林希騰先生為林先生之聯繫人，彼被視為在上述交易中佔有重大利益，因此其已在討論有關該等交易的有關董事會會議上放棄表決權。此外，本公司謹此確認，非執行董事謝宗宣先生為NIC之總裁專員及FFI之專員，彼被視為在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中佔有重大利益，其已在討論有關該等交易的有關董事會會議上放棄表決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謹此確認，概無其他董事於本公告內所述之持續關連交易中佔有重大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各交易方資料

關於上文A表內所述之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的交易方：

- (i) STP之業務為提供抽運服務；
- (ii) RMK提供多種服務，包括根據其交易方之要求出租重型設備、銷售建築材料、出租辦公室空間、貨車及拖船、提供運輸服務，以及提供道路加固服務；
- (iii) IGER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並為SIMP與三林集團的種植園合營公司。IGER集團包括IGER、LPI、MSA、MCP、SBN、GS、ASP及MPI，彼等均為SIMP與三林集團之種植園合營公司。有關LPI之進一步資料見下文(vi)。IGER集團之控股公司IGER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SIMP及三林集團；
- (iv) Indomobil為一家印尼公眾公司，其股份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林先生擁有Indomobil合共約71.0%實際權益，該公司為林先生之聯繫人。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擔任持有品牌的專利代理、汽車銷售分銷、售後服務、購車融資、分銷「IndoParts」品牌之零件、汽車裝配、製造汽車零件及配件，以及其他相關支援服務。Indomobil在印尼管理多個品牌，包括鈴木、日產、捷豹、越野路華、富豪、福斯、奧迪、起亞、日野、雷諾貨車、Manitou、GEHL、Kalmar、強鹿、福田、江淮、SDLG、雪鐵龍、埃安、梅賽德斯－奔馳、長安、長城、Maxus、HIAB、Mantsinen、Morooka、John Deere Power Systems、富豪遍達、Bandit、Lovol、Ammann、大疆農業、哈雷戴維森及雅迪；
- (v) Shanghai Resources為一家貿易公司，其由林先生及其所控制之公司全資擁有。該公司在中國具有貿易經驗及擁有消費網絡，尤其是買賣煮食油方面；
- (vi) LPI為一家在印尼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業務為在印尼開發種植園。該公司目前在南蘇門答臘及中爪哇擁有約25,300公頃種植園土地，其中約12,600公頃用作種植甘蔗，並設有一家甘蔗生產工廠。LPI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SIMP（佔其中61.5%）、三林集團（佔其中20.5%）及Samsuddin家族成員（包括Irsan Samsuddin、Iwan Samsuddin及Suriati Samsuddin）以及Letjen TNI (Pur) Darsono（佔其餘約18.0%）；
- (vii) NIC為一家印尼公眾公司，其股份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彼為印尼最大型的大規模生產麵包公司之一，並於印尼各地擁有15間工廠；
- (viii) CSNJ在印尼從事運輸、租賃及貿易業務；

- (ix) Indomaret為一家三林集團擁有約60.0%經濟權益的公司，其餘40.0%權益由PT Indoritel Makmur Internasional Tbk. (一家印尼公眾公司，其股份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 擁有。林先生及其聯繫人擁有PT Indoritel Makmur Internasional Tbk. 合共約65.1%實際權益。Indomaret之主要業務為在印尼經營小型超級市場。按店舖數目計算，該公司為印尼最大的小型超級市場經營者之一，其聯號公司包括Indogrosir及LS。Indogrosir之主要業務為向現代及傳統零售商以及最終用戶批發消費產品。林先生擁有LS合共約49.0%實際權益。LS其餘約51.0%實際權益由Koninklijke Ahold Delhaize N.V. (一家於Euronext阿姆斯特丹及布魯塞爾上市的荷蘭跨國零售及批發公司) 擁有。LS在印尼若干主要城市經營超級市場。Indomaret集團包括Indomaret及其聯號公司 (包括Indogrosir及LS) ；
- (x) MSA為一家在印尼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在印尼南蘇門答臘擁有約13,800公頃油棕櫚種植園；
- (xi) MCP為一家控股公司，其投資於種植園公司；
- (xii) SBN為一家在印尼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在印尼南蘇門答臘擁有約8,900公頃油棕櫚種植園；
- (xiii) ASP為一家在印尼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目前並無營運；
- (xiv) GS為一家在印尼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在印尼加里曼丹島東部擁有約10,500公頃油棕櫚種植園；
- (xv) MPI為一家在印尼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在印尼加里曼丹島東部擁有約7,600公頃油棕櫚種植園；及
- (xvi) IDP之業務為提供雜貨購買方面的電子商貿解決方案予攤檔、商店及售貨亭。

關於上文B表內所述之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的交易方：

- (i) FFI為一家印尼公眾公司，其股份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彼從事食品及餐廳業務。其為印尼肯德基家鄉雞品牌之總特許經營權持有人。FFI合共經營約698間餐廳；
- (ii) SDM集團（包括SDM及其附屬公司PTM）為一家人力資源管理服務公司，林先生擁有該公司合共100.0%實際權益，該公司為林先生之聯繫人。該公司擁有處理工業關係及人力個案的經驗。PTM為SDM的附屬公司，為一家人力資源管理服務公司，其專門從事樓宇保養系統，包括衛生管理服務、公園及一般服務；
- (iii) Indolife為一家由三林集團全資擁有的公司，其業務為人壽保險及退休金業務，在印尼擁有75間分行；及
- (iv) 有關Indomaret集團、Indomobil及IDP之資料，敬請參閱上文。

關於上文C表內所述之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的交易方：

- (i) IKU為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52.0%實際權益之公司。其餘約48.0%實際權益由四名個人投資者（「IKU少數股東」）持有；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根據印尼現行個人資料法律條例，IKU少數股東的個人股權情況構成個人資料。在未經IKU少數股東同意於本公告披露有關資料的情況下，本公告未有披露IKU少數股東個人股權情況的進一步詳情。IKU於印尼從事顧問服務及工程業務。IKU被認為是於印尼提供有關工程及項目管理服務中最知名的顧問公司之一；
- (ii) Interflour集團包括Interflour及其附屬公司（包括Eastern Pearl Flour Mills）。Interflour為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50.0%實際權益之公司。Interflour其餘50.0%權益由獨立第三方Cooperative Bulk Handling Ltd.持有。Cooperative Bulk Handling Ltd.為一家由約3,500間西澳穀物種植企業擁有及控制的綜合穀物貯存、處理及推廣合作社。Cooperative Bulk Handling Ltd.從事貯存及處理穀物、推廣及買賣穀物以及提供肥料產品。Eastern Pearl Flour Mills之業務為將小麥磨成麵粉；
- (iii) PT Tarumatex從事紡織業務；及為一家由三林集團全資擁有之公司；及
- (iv) 有關NIC、FFI、Indomobil、SDM集團、Indomaret集團及IDP之資料，敬請參閱上文。

關於上文D表內所述之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的交易方：

- (i) Golden Coast Group Limited在中東及非洲從事即食麵製造業務，其附屬公司包括SAWAB、SAWABAS及SAWAYA；及
- (ii) 有關Indomobil及Shanghai Resources之資料，敬請參閱上文。

關於上文E表內所述之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的交易方：

- (i) ACA在印尼從事提供保險服務的業務。ACA被公認為印尼五大保險公司之一，其擁有79間分行及代表辦事處；
- (ii) CAR在印尼從事提供保險服務的業務。CAR為印尼頂尖人壽與醫療保險公司，其擁有逾45個市場推廣辦事處、35個服務辦事處及超過4,200個提供者；及
- (iii) IBU在印尼從事提供保險服務的業務。IBU被公認為印尼頂尖保險經紀之一。

關於上文F表內所述之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的交易方，有關Indomobil、SDM集團、Indomaret集團、NIC及IKU之資料，敬請參閱上文。

關於上文G表內所述之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的交易方，有關Indomobil、SDM集團、NIC、Indomaret集團及LPI之資料，敬請參閱上文。

關於上文H表內所述將予重續之循環貸款協議的交易方，有關IGER集團之資料，敬請參閱上文。

關於上文I表內所述與主要股東 (SBTC及TJTI) 進行之2026年至2028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的交易方：

- (i) SBTC為一家於沙特阿拉伯王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食品分銷業務。SBTC為一家由Said Bawazir家族擁有之公司。Said Bawazir家族在沙特阿拉伯王國從事食品分銷及相關業務。除SBTC為擁有Pinehill集團附屬公司PAFL之41.0%權益的股東之聯號公司外，SBTC及Said Bawazir家族與本集團並無其他關聯或關連；及
- (ii) TJTI為一家於約旦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食品分銷業務。TJTI為一家由Al Shourafa家族擁有之公司。Al Shourafa家族在約旦從事食品分銷及相關業務。除TJTI為Al Shourafa Investment LLC, Jordan (其為擁有Indoadriatic Industry doo Beograd Serbia (Pinehill集團於塞爾維亞之附屬公司) 之20.0%權益的股東) 之聯號公司外，TJTI及Al Shourafa家族與本集團並無其他關聯或關連。

有關本公司及INDOFOOD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控股公司，各項投資位於亞太區。本公司的主要投資範疇為消費性食品、電訊、基建及天然資源。

Indofood為一家具市場領導地位的全面食品方案公司，業務遍及食品生產各階段，由生產原材料及加工至製造消費性食品及飲料產品，並分銷至市場。該公司以印尼為基地並於當地上市，其品牌消費品附屬公司ICBP及農業業務附屬公司SIMP及PT Perusahaan Perkebunan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均於印尼上市。另外一家附屬公司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則於新加坡上市。Indofood製造及分銷來自其4項互補策略性業務集團眾多類別的食品及飲料產品：品牌消費品(麵食、乳製品、零食、食品調味料、營養及特別食品，以及飲料)、Bogasari(小麥麵粉及意大利麵食)、農業業務(種子培植、種植及研磨油棕櫚、品牌煮食油、植物牛油及起酥油，及種植和加工甘蔗、橡膠樹及其他農作物)及分銷。以產量計算，Indofood為全球最大小麥即食麵製造商之一，以面積計算則為全球最大種植園公司之一，並為印尼規模最大的麵粉研磨商。Indofood亦擁有遍及印尼的龐大分銷網絡。

IAP及PDU為Indofood之營運附屬公司，負責Indofood集團分銷業務。

Bogasari為Indofood負責生產麵粉及意大利麵食之部門。

Indolakto為Indofood之營運附屬公司，負責Indofood集團所經營的乳製品業務，其為印尼主要乳製品生產商之一。

IAK為Indofood之營運附屬公司，負責Indofood集團包裝業務。

一般事項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就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的條款以及其各自之全年上限以及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應如何表決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已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會於2025年11月7日或之前向本公司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以及其各自之全年上限之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以及其各自之全年上限以及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應如何表決之推薦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就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以及其各自之全年上限以及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應如何表決之意見；(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v)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3年至2025年乳製品業務交易」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及2023年8月25日之公告內所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乳製品業務交易而訂立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
「2023年至2025年分銷業務交易」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4日之通函內所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分銷業務交易而訂立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
「2023年至2025年麵粉業務交易」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4日之通函內所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麵粉業務交易而訂立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
「2023年至2025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內所述有關Indofood集團與主要股東(SBTC及TJTI)之分銷業務交易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

「2023年至2025年保險協議交易」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內所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保險協議交易而訂立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
「2023年至2025年麵食業務交易」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內所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麵食業務交易而訂立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
「2023年至2025年包裝業務交易」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內所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包裝業務交易而訂立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
「2023年至2025年種植園業務交易」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4日之通函內所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交易而訂立之現有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至2028年乳製品業務交易」	指	本公告上文F表所載有關建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乳製品業務交易而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	指	本公告上文B表所載有關建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分銷業務交易而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至2028年麵粉業務交易」	指	本公告上文C表所載有關建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麵粉業務交易而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至2028年Indofood分銷業務交易」	指	本公告上文I表內所載有關Indofood集團與主要股東(SBTC及TJTI)之分銷業務交易之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至2028年保險協議交易」	指	本公告上文E表內所載有關建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保險協議交易而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	指	本公告上文D表所載有關建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麵食業務交易而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至2028年包裝業務交易」	指	本公告上文G表所載有關建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包裝業務交易而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
「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	指	本公告上文A表所載有關建議由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與林先生的聯繫人就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交易而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
「ACA」	指	PT Asuransi Central Asi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51.9%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全年上限」	指	上市規則第14A.53條規定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估計最高年度價值；
「ASP」	指	PT Agro Subur Permai，其為SIMP與三林集團在IGER集團內的種植園合營公司；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Bogasari」	指	Indofood之磨粉部門Bogasari；
「借款人」	指	IGER、LPI、MSA、MCP、SBN、GS、ASP及MPI(全部均為IGER集團成員公司)；
「CAR」	指	PT A. J. Central Asia Ray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51.9%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本公司」	指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CSNJ」	指	PT Cipta Subur Nusa Jay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乳製品業務」	指	Indofood集團所進行之乳製品業務；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分銷業務」	指	Indofood集團所進行之分銷業務；
「FFI」	指	PT Fast Food Indonesia Tbk，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24.4%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麵粉業務」	指	Indofood集團所進行之麵粉業務；
「Golden Coast Group Limited」	指	2026年至2028年麵食業務交易之交易方，其在中東及非洲經營業務，包括SAWAB、SAWABAS及SAWAYA；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GS」	指	PT Gunta Samba，其為SIMP與三林集團在IGER集團內的種植園合營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AK」	指	PT Inti Abadi Kemasindo，Indofood集團的成員公司；
「IAP」	指	PT Indomarco Adi Prima，Indofood集團的成員公司；
「IBU」	指	PT Indosurance Broker Utam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CBP」	指	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其為Indofood擁有80.5%權益的附屬公司及Indofood集團的成員公司；
「ICBP－包裝」	指	ICBP之包裝部門；
「IDP」	指	PT IDmarco Perkasa Indonesi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印尼證券交易所」	指	印尼證券交易所；

「IGER」	指	IndoInternational Green Energy Resources Pte. Ltd.，其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並為SIMP與三林集團的種植園合營公司；
「IGER集團」	指	IGER、LPI、MSA、MCP、SBN、GS、ASP及MPI；
「IKU」	指	PT Indotek Konsultan Utam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52.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董事會之獨立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立乃為就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的條款以及彼等各自之全年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以及就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應如何表決提供推薦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就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以及彼等各自之全年上限，以及就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應如何表決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於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或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如適用）中並無重大利益關係的本公司股東；
「Indofood」	指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一家於印尼註冊成立的公司，其為本集團擁有50.1%權益的附屬公司，其股份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
「Indofood集團」	指	Indofood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Indogrosir」	指	PT Inti Cakrawala Citr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並為Indomaret集團的成員公司；

「Indolakto」	指	PT Indolakto，Indofood集團的成員公司；
「Indolife」	指	PT Indolife Pensiontam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aret」	指	PT Indomarco Prismatam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86.04%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aret集團」	指	Indomaret及其聯號公司（包括Indogrosir及LS）；
「Indomobil」	指	PT Indomobil Sukses Internasional Tbk，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71.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保險協議」	指	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所購買之保險協議；
「Interflour」	指	Interflour Group Pte Ltd，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5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terflour集團」	指	Interflour及其附屬公司（包括Eastern Pearl Flour Mills）；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LPI」	指	PT Lajuperdana Indah，其為SIMP與三林集團在IGER集團內的種植園合營公司；
「LS」	指	PT Lion Superindo，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49.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並為Indomaret集團的成員公司；
「MCP」	指	PT Mega Citra Perdana，其為SIMP與三林集團在IGER集團內的種植園合營公司；
「MPI」	指	PT Multi Pacific International，其為SIMP與三林集團在IGER集團內的種植園合營公司；

「林先生」	指	林逢生先生，其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
「MSA」	指	PT Mentari Subur Abadi，其為SIMP與三林集團在IGER集團內的種植園合營公司；
「NIC」	指	PT Nippon Indosari Corpindo Tbk，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4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麵食業務」	指	Indofood集團所進行與麵食相關的品牌消費品業務；
「包裝業務」	指	Indofood集團所進行之包裝業務；
「PAFL」	指	Pinehill Arabia Food Limited，一家於沙特阿拉伯王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Pinehill集團的成員公司；
「PDU」	指	PT Putri Daya Usahatama，Indofood集團的成員公司；
「Pinehill集團」	指	Pinehill Compan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
「種植園業務」	指	Indofood集團所進行之種植園業務；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PTM」	指	PT Primajasa Tunas Mandiri，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並為SDM集團的成員公司；
「PT Tarumatex」	指	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循環貸款協議」	指	SIMP與借款人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月1日關於最多為40百萬美元之貸款融資之循環貸款協議；
「RMK」	指	PT Rimba Mutiara Kusum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三林集團」	指	林先生及由其所控制之公司；

「SAWAB」	指	Salim Wazaran Brinjikji Co.，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47.2%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AWABAS」	指	Salim Wazaran Bashary Food Co. Ltd.，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約41.9%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AWAYA」	指	Salim Wazaran Yahya Food Manufacturing Pte Ltd，一家林先生間接擁有約57.8%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BN」	指	PT Swadaya Bhakti Negaramas，其為SIMP與三林集團在IGER集團內的種植園合營公司；
「SBTC」	指	Said Bawazir Trading Corp，一家於沙特阿拉伯王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相關更詳盡資料載於本公告「持續關連交易各交易方資料」一段；
「SDM」	指	PT Sumberdaya Dian Mandiri，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DM集團」	指	SDM及其附屬公司（包括PTM）；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召開及將於2025年12月12日下午3時正於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以電子系統舉辦網上會議之股東特別大會，其召開乃為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2026年至2028年種植園業務交易及2026年至2028年分銷業務交易以及彼等各自之全年上限；
「Shanghai Resources」	指	Shanghai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	指	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Indofood集團的成員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TP」	指 PT Sarana Tempa Perkasa，一家林先生擁有合共100.0%實際權益之公司及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TJTI」	指 Tasali Jordan Trading Institute，一家於約旦註冊成立之公司，相關更詳盡資料載於本公告「持續關連交易各交易方資料」一段；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美元；及
「%」	指 百分比。

在本公告內，所引述貨幣價值的換算為概約數值，匯率為1.00美元兌16,000印尼盾。百分比及以百萬顯示的數額均已約整。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總法律顧問兼公司秘書
趙詠雯

香港，2025年10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楊格成

非執行董事：

林逢生，主席
謝宗宣
林希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范仁鶴
李凤芯
裴布雷